公司代码:603798 公司简称:康普顿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普顿	60379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纪东	战赛
电话	0532-58818668	0532-58818668
办公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8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copton.com.cn	zhengquan@copton.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8,486,271.77	995,658,652.77	1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3,908,190.53	879,977,158.66	4.9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50,797.09	58,656,461.94	60.34
营业收入	501,411,936.90	480,151,378.50	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930,311.04	59,494,977.47	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488,629.25	58,593,530.58	8.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6.97	增加0.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0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0	13.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7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9	59,370,000		无	
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62	55,230,000		无	
青岛路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5	24,300,000		无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3,517,300		无	
叶佳娜	境内自然人	0.76	1,518,100		无	
巨源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52	1,041,554		无	
吴福龙	境内自然人	0.41	816,500		无	
杨伟	境内自然人	0.25	499,700		无	
李湘华	境内自然人	0.25	495,000		无	
孙玉亭	境内自然人	0.25	492,6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路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恒嘉世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青岛路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高管持股平台;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概述:

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等众多因素影响,2019年上半年中国汽车市场产销量有所下降,汽车产量较去年同期同比下滑13.7%。全国润滑油市场总产量及市场需求量增速也有所减缓,其中工业产品受到的影响较为明显,用油量也缓慢下行。汽车保有量增速下降,车用润滑油需求量缓慢增长,但随着车用润滑油品质提升,机油换油周期延长,车用润滑油需求量呈现稳中下跌的局面。据卓创数据统计显示,2019年上半年,国内润滑油产量较去年同期相比下跌0.92%。

报告期内,公司在2019年上半年取得了良好的业绩,总资产113,848.62万元,同比增长14.35%,营业收入50,141.19万元,同比增长4.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3.03万元,同比增长14.18%。公司继续深化品牌及渠道建设,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使服务管理水平和品牌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保持自身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分析:

(1)研发技术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方面的投入,深化与中国科学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成立的“高性能节能发动机油联合研究中心”,与青岛科技大学成立的“汽车用品研究所”,在绿色节能环保润滑油、精细化学品领域开展多方面合作。2019年3月,公司技术部到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开展院企合作,双方在产品研发、人员交流等方面初步达成合作意向。公司与世界最大的添加剂公司美国路博润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将在技术研发、市场推广、行车试验等多方面进行深度合作。公司与路博润公司合作研发“纳米盾”技术并应用在全新升级的纳米陶瓷机油上,同时研发全新润滑脂、纳米防冻冷却液等产品以适应市场要求,全方位提高产品性能。

(2)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康普顿30周年年会,邀请来自全球各地润滑与摩擦领域世界级专家、媒体嘉宾及经销商千人同庆,在会上发布了全新纳米陶瓷机油,与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ChinaGT)举行签约仪式,成为2019年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合作品牌,提高了品牌认同度和行业影响力。公司相继参加吉隆坡国际汽车零配件、维修检测诊断设备及服务用品展览会、巴基斯坦汽车摩托车展览会、法兰克福(迪拜)国际汽配及售后展览会,不断提高康普顿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公司持续通过电影、电视、户外、路桥、机场以及墙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品牌宣传,提升康普顿品牌知名度。2019年6月,康普顿品牌荣获“润滑养护品一绿色环保推荐品牌”荣誉称号。

(3)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和管理营销网络,按照公司2019年“干县万店,赋能终端”的发展主题,借助公司品牌投入及内外部激励政策的双重作用,新开发一级经销商七十余家。截止2019年6月底,公司主要经销商已超过700家,营销网络覆盖除港澳台之外的30个省、市、自治区。针对不同的产品特性和渠道特点,组织独立的团队运用不同的运营模式进行市场开发。公司在2019年给渠道终端打造崭新的专业店面形象,提供标准化的专业养护服务项目,为终端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依托中联重科行业标杆地位和完备的全球市场网络快速进入工程机械领域,并多元化拓展市场渠道。在工业油方面,公司积极发展工业油业务线,通过精准会议营销的方式参加中国钢铁工业设备采购论坛,提升了康普顿工业油品牌在钢铁行业的认知度和熟识度。公司继续发展康普顿商学院,邀请资深营销培训专家老师,组织经销商进行营销培训,解决合作伙伴痛点,提升专项技能,培养专业素质,打造优质代理、赋能渠道终端。公司积极开展社群营销,组建了多个技术交流群,并聘请了技术专家,在群内随时解答客户提出的各类技术问题。

(4)精益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仍把优质稳定的产品质量作为企业竞争优势的基础,把产品质量看成是对消费者的一种责任和信用。借助于黄岛工业园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管理模式,公司在产品生产过程中设置153个质量控制点,每个产品的每道工序的检验标准,都高于国家指定的各项标准。公司从产品标准抓起,以ISO 9001和TS16949国际质量体系作保障,形成了产品质量优势。公司在生产中使用意大利OCME灌装线,美国Emerson全自动调和系统,并与全球四大添加剂之首的Lubrizol、全球最大的综合性品牌咨询公司Interbrand及美国格雷汉姆包装设计公司等世界顶级公司开展合作,全线汽机油坚持使用进口添加剂,纸箱采用美国进口卡纸代替国产面纸,提升产品质量,保持产品的绝对领先。

(5)产品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研发升级,各条业务线推出多种新产品。油基公司推出的全新康普顿纳米陶瓷机油采用了与路博润公司合作研发的“纳米盾”技术,在抗磨保护、燃油经济性、静音降噪方面都有明显提升,并推出纳米防冻冷却液、全新润滑脂、天然气发动机油NG 850X等产品。水基公司方面坚持以尾气处理液加注机某渠道销售为核心业务,目前加注机已在青岛传化物流园区内正式投入运营,减少污染,智能高效,提高了公司在水基产品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临2019-046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8月26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进行了充分审议并表决通过: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光大证券于2016年4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润滑油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4,020.00万元用于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的建设。

2016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7,935.22万元,其中:年产4万吨润滑油建设项目7,095.46万元,自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83.71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756.0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临2019-047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8月26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秋晓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进行了充分审议并表决通过: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临2019-048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86号文件核准,康普顿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并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截至2016年3月25日,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58,25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4,216,96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4,033,050.00元。

(二)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4,033,05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79,352,168.51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243,434,522.61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611,982.55
募集资金余额	3,858,341.4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光大证券于2016年4月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润滑油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4,020.00万元用于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的建设。

2017年6月公司、光大证券及子公司青岛康普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原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532090494510388)结余资金4,061.53万元(含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按规定转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532090494510388)。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上述五家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帐户中。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路第二支行	802130200820686	15,701.36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7120188000128770	119,033.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154740007052	3,590,585.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532904749210188	132,606.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532906494510388	413.76
合计		3,858,341.4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2019年半年度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润滑油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4,020万元用于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的建设,剩余资金8,160.58万元由公司自筹解决。目前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已开工建设,截止2019年06月30日,资金存放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
专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银行账号	532906494510388
投资总额	121,805,8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0,2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83,050.12
减: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40,682,636.3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13.7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附件: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403.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1.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2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78.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4万吨润滑油建设项目	否	20,642.01	20,642.01		20,736.50	100.46	2017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否	3,402.90	3,402.90	147.67	2,974.08	87.40	2017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38.40	4,338.40	63.52	4,480.76	103.28	2017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润滑油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是	4,02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403.31	28,383.31	211.19	28191.3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	是	4,020.00	20.35	4,087.32	101.67	2017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润滑油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4,020万元用于年产4万吨润滑油、2万吨防冻液和1,000吨制动液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资金7,935.22万元,其中:年产4万吨润滑油建设项目7,095.46万元,自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83.71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756.0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康普顿 公告编号:临2019-049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公司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产品类别	产量(吨)	销售量(吨)	销售收入(元)
车用润滑油	13,632.19	11,464.47	165,536,657.86
工业润滑油	2,406.22	2,358.19	23,848,349.96
防冻液	2,937.43	2,876.07	14,261,048.01
汽车养护品	110.33	140.09	3,663,961.58
非道路用油	28.92	59.64	786,152.87
尿素	538.44	7,915.14	14,748,206.84

(二)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产品名称	2019年第二季度价格	2019年第一季度价格	变动幅度
车用润滑油	14,439.11	15,068.35	-4.18%
工业润滑油	10,113.01	9,992.09	1.21%
防冻液	4,958.52	5,565.45	-10.91%
汽车养护品	26,154.35	27,476.78	-4.81%
非道路用油	13,181.77	12,597.39	4.64%
尿素	1,863.29	-	-

(三)2019年第二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19年 第二季度成本	2019年 第一季度成本	变动幅度
基础油	6,359.59	6,319.11	0.64%
添加剂	15,742.33	18,917.55	-16.78%
乙二醇	4,062.22	4,390.44	-7.48%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公告编号:2019-034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会员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下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认为《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2019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二)、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报告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上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9-033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羊文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二、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9-035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7号《关于核准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00元,共募集资金374,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8,8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45,2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21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定安中路支行开设的银行账户(以下简称“中行定安路支行”)(账号:453056830215215218094001)以及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鸣凰支行开设的银行账户(账号:32001620774306250161 7)内。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9,469,278.09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5,730,721.91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出具天衡验字(2011)008号《验资报告》。

(二) 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专户余额	15,970,678.76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理财产品收回	
(2)理财产品收益	
(3)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3,409.00
小 计	33,409.00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2,246,886.47
(2)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小 计	12,246,886.47
4、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专户余额	3,757,201.2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相关规定以及《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经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权限审批制度并严格执行,以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监管协议》的规定,本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和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353号,证监许可[2011]1354号文件核准,华泰证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进行整合,华泰证券不再从事证券承销与保荐等投资银行业务(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除外),相关业务、资产和人员由华泰联合证券接收。因此公司持续督导业务转入华泰联合。2011年12月8日,经本公司、华泰证券、华泰联合协商,就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均简称“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规定公司、各专户存储银行和华泰证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华泰证券的权利和义务一并转让给华泰联合,华泰证券不再履行原协议的任何权利义务。

(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次发行股份的募集配套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用于募投项目。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资金使用完毕,中行定安路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于2016年5月26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中行定安路支行账户注销后,公司、华泰联合证券与中行定安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全部终止。(详见公司公告2016-029)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发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573.07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15,508.07万元。为有利于推动公司产品升级,进一步缩短与国内外先进轴承制造企业的差距,满足重点主机配套需求,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实施设备投资与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该议案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公司拟投资12,100.00万元,完成新能源汽车变速箱轴承、高端精密滚子轴承、汽车零部件活塞三大类产品的设备投资与技术改造。(详见公司公告2016-017)

(四)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定安中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鸣凰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757,201.29